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35 年 5 月 1 日，其任務在於提供國內可靠之電力能源，配合用戶需求，提供售電服務。該公司擁有水力、火力、核能及再生能源等各類發電設施，從事發電及供電業務，近來順應潮流改變經營重點，由過去以生產為導向，邁入以顧客滿意為導向之服務型事業，除仍積極增建發電、輸電、配電設施及提高供電品質外，並加強各項電子化服務作業，以提供用戶更便捷的用電服務。

電業自由化係未來電業發展趨勢，自 88 年 6 月起民營電廠已陸續加入系統運轉。面對環境變遷，該公司正積極檢討組織結構，強化組織功能，推行責任中心制度，以提高經營績效，增強競爭能力；整合公司內外資源，全力克服輸電線路及變電設施興建之阻力，以增進能源使用效率。此外，配合政府公營事業民營化政策，政府將逐步釋出持股，以推動該公司移轉民營工作。茲就該公司本（95）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公司資本額為 3,300 億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上年度中央政府投資 2,294 億 6,653 萬 9,000 元，占 69.54%，本年度預計釋出持股 12 億股，面額 120 億元，中央政府投資降為 2,174 億 6,653 萬 9,000 元，占 65.90%，地方政府投資 3 億 3,369 萬 9,000 元，占 0.10%；其他政府機關投資 91 億 9,858 萬 7,000 元，占 2.79%；民股股東投資增為 1,030 億 0,117 萬 5,000 元，占 31.21%。

二、員工人數：

該公司預算員額為 2 萬 6,687 人，較上年度預算 2 萬 7,156 人，減少 469 人。其中生產部門 1 萬 8,116 人，占 67.89%；行銷部門 3,110 人，占 11.65%；管理部門 697 人，占 2.61%；研究發展、員工訓練及其他部門 299 人，占 1.12%；資本支出部門 4,465 人，占 16.73%。

三、主要產品設備能量及其運用情形：

發電設備之裝置容量（含獨立發電業及石門、曾文、翡翠電廠裝置容量）為 3,728 萬 0,600 瓩，預計最高瞬時尖峰毛出力 3,265 萬 1,000 瓩，設備利用率為 87.58%，較上年度預算設備利用率 88.21%，減少 0.63 個百分點。

四、最近5年主要產品產銷數量、成本、售價及其消長趨勢：（以下各表中91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90年度決算數為100）

（一）生產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1 年度決算數		92 年度決算數		93 年度決算數		94 年度預算數		95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電力	千度	161,204,832	105.28	168,799,960	104.71	177,155,775	104.95	186,254,409	105.14	193,214,187	103.74

註：生產量係包括發購電量。

(二)銷售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1 年度決算數		92 年度決算數		93 年度決算數		94 度預算數		95 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電力	千度	151,192,690	105.27	159,379,855	105.42	167,477,770	105.08	174,853,279	104.40	181,847,704	104.00

(三)單位成本：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1 年度決算數		92 年度決算數		93 年度決算數		94 度預算數		95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電力	度	1.6244	99.16	1.6535	101.79	1.7821	107.78	1.8668	104.75	1.9204	102.87

(四)單位售價：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1 年度決算數		92 年度決算數		93 年度決算數		94 度預算數		95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電力	度	2.0945	98.70	2.0682	98.74	2.0520	99.22	2.0585	100.32	2.0389	99.05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 (一)營業收入 3,770 億 3,547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657 億 8,950 萬 1,000 元，計增加 112 億 4,597 萬元，約 3.07%。
- (二)營業成本 3,713 億 7,05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80 億 3,019 萬 3,000 元，計增加 233 億 4,037 萬 7,000 元，約 6.71%。
- (三)營業費用 110 億 2,729 萬 7,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9 億 6,108 萬 4,000 元，計增加 6,621 萬 3,000 元，約 0.60%。
-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發生營業損失 53 億 6,239 萬 6,000 元，與上年度預算營業利益 67 億 9,822 萬 4,000 元比較，反盈為虧。
- (五)營業外收入 57 億 6,15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0 億 7,170 萬元，計增加 16 億 8,987 萬元，約 41.50%。
- (六)營業外費用 184 億 2,023 萬 7,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9 億 8,351 萬 4,000 元，計增加 14 億 3,672 萬 3,000 元，約 8.46%。
- (七)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發生稅前純損 180 億 2,106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1 億 1,359 萬元，計增加 119 億 0,747 萬 3,000 元，約 194.77%。
- (八)該公司本年度預算為虧損，無所得稅費用，故純損與稅前純損相同。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預算純損 180 億 2,106 萬 3,000 元，悉數由法定公積填補。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4 億 8,717 萬 2,000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91 億 5,496 萬 8,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15 億 4,006 萬元，包括減少固定資產 3 億 4,504 萬 2,000 元，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 11 億 9,501 萬 8,000 元；現金流出 1,406 億 9,502 萬 8,000 元，包括增加長期應收款 15 億 0,100 萬 3,000 元，增加固定資產 1,391 億 9,402 萬 5,000 元。

2.上述增加固定資產 1,391 億 9,402 萬 5,000 元，係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以現金支應之數，如加計未動用現金部分 7 億 6,196 萬 9,000 元，則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為 1,399 億 5,599 萬 4,000 元，其中：

A.專案計畫部分 1,042 億 7,455 萬元，包括：

(1)繼續計畫：①臺中第九、十號機發電工程計畫 22 億 4,563 萬元，②核能四廠第一、二號機發電工程計畫 194 億 0,044 萬 7,000 元，③大潭燃氣火力發電計畫 186 億 5,897 萬 9,000 元，④彰工火力第一、二號機發電計畫 7 億 3,258 萬 5,000 元，⑤馬祖珠山電廠發電工程計畫 10 億 8,029 萬 8,000 元，⑥興達電廠卸煤系統改善計畫 19 億 6,202 萬 5,000 元，⑦新武界隧道及栗栖溪引水工程計畫 4 億 9,743 萬 7,000 元，⑧和平溪碧海水力發電工程計畫 15 億 1,875 萬元，⑨西寶水力發電計畫 4,218 萬 5,000 元，⑩大甲溪發電廠谷關分廠復建計畫 12 億 4,291 萬 6,000 元，⑪萬大電廠擴充暨松林分廠水力發電計畫 3 億 9,813 萬 7,000 元，⑫高屏電廠竹門機組更新計畫 8,186 萬 9,000 元，⑬明潭電廠濁水機組更新計畫 1 億 1,000 萬元，⑭風力發電第一期計畫 5 億 4,709 萬 8,000 元，⑮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 22 億 1,209 萬 7,000 元，⑯第六輸變電計畫 367 億 8,150 萬元，⑰第五配電計畫 147 億 7,096 萬 6,000 元，⑱林口發電廠第二期灰塘工程 2 億 2,431 萬 4,000 元，⑲興達一、二號機空污改善工程計畫 3 億 1,379 萬 1,000 元，合計 1,028 億 2,102 萬 4,000 元。

(2)新興計畫：①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3 億 7,427 萬元，②深澳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3 億 5,708 萬 2,000 元，③臺電公司興建高雄港 107 號專用卸煤碼頭計畫 1,592 萬 2,000 元，④澎湖湖西風力發電計畫 7,409 萬 4,000 元，⑤第三期煤輪建造計畫 6 億 3,215 萬 8,000 元，合計 14 億 5,352 萬 6,000 元。

B.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356 億 8,144 萬 4,000 元，包括土地 1 億 7,863 萬 4,000 元，土地改良物 1,473 萬 5,000 元，房屋及建築 13 億 4,227 萬元，機械及設備 286 億 1,107 萬 5,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4 億 5,223 萬 9,000 元，什項設備 1 億 2,949 萬 6,000 元，核能燃料 49 億 5,299 萬 5,000 元。

(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6 億 5,128 萬 3,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1,380 億 7,765 萬元，包括短期債務淨增 5 億元，增加長期債務 1,333 億元，其他負債淨增 42 億 7,765 萬元；現金流出 654 億 2,636 萬 7,000 元，係減少長期債務之數。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1,651 萬 3,000 元，係期末現金 36 億 6,057 萬 6,000 元，較期初現金 36 億 7,708 萬 9,000 元減少之數。

四、補辦預算：

該公司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期間，確因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遷或正常業務之確實需要，未及列入當年度預算，而依預算法第 88 條之規定，報經本院核准後，先行辦理，再補辦本年度預算者，計有下列項目：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一)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新武界隧道及栗栖溪引水工程計畫	209,000	因支付工程履約爭議補償費及物價上漲等因素，致原列預算不足支應。
(二)資產之變賣			
	土地	79,000	因鄰地急於辦理合建開發以提升資產效益，故先行辦理。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			
		19,000,000	係為減輕利息負擔，舉借利率較低之新債以償還利率較高之舊債。
(四)長期債務之償還			
		19,013,967	向中美基金之借款，係採定額還本付息之償付方式，配合借款利率調降，償還本金增加，致原列預算不敷支應，及為減輕利息負擔，舉借利率較低之新債以償還利率較高之舊債。